# 佐治药言

20

〔清〕 汪辉祖 撰李 立 译



# 前 言

《佐治药言》系清代汪辉祖撰。汪辉祖(1731—1807),字焕曾,号龙庄,浙江萧山人。早年丧父,由生母徐氏和继母王氏抚养成人,二十三岁时学习刑名,开始长达三十四年的幕僚生涯,先后辅佐州县官员十四人。乾隆四十年(1776)中进士,授湖南宁远县知县,宁远诉讼案件非常多,讼棍、流丐问题严重,前任官员被控告而罢职。汪辉祖"治事廉平,尤善色听。援据比附,律无者,通以经术,证以古事,……判决皆曲当。"两署道州知州,又兼署新田县,都有惠政,调知善化县,又被委派审理邻县案件。因脚病申请辞职,上司怀疑其有意躲避,被夺职。嘉庆十二年(1807)卒。著有《元史本证》、《史姓韵编》、《九史同姓名略》、《二十四史同姓名录》、《二十四史希姓录》、《辽金元三史同名录》、《佐治药言》、《学治臆说》等。《清史列传》卷75、《清史稿》卷477有传。

乾隆五十年 (1785), 汪辉祖的外甥孙兰启将要研习法律, 从事幕僚的职业,向汪请教,于是汪把以前当幕僚时的心得体会写成文字, 题为《佐治药言》,取良药苦口利于病的含义。

书中第一至十一则主要谈的是做一名合格的幕僚应当具备的品质。汪辉祖认为佐治的根本是要尽心,而要尽心,必须尽言,而要尽言,必须遵循合则留,不合则去的原则。幕僚还应该虚心、品行端正、自食其力、公正无私、廉洁节俭等。

第十二至二十七则讲的是幕僚处理法律方面的问题。幕僚首先应 当树立省事的原则,而辅佐主人审理诉讼案件,应该迅速了结案件; 幕僚还必须做到平息诉讼,不要因盗案株连无辜者,严惩地痞,不要 轻易传唤妇女。而做到以上各方面,全在于幕僚明习法律,理解法律 条文的精髓。 第二十八至四十则,主要讨论幕僚与主人的关系。幕僚辅佐官员,在于幕僚首先不失信,不能攀援依附权贵,与主人讨论公事意见不统一,自己正确的,就不能以私心迁就主人,不要过分接受主人的恩惠,要自尊自爱,幕僚做的好与坏,关键在于最初慎重地选择合适的官员辅佐。

本书版本甚多, 现根据《汪龙庄先生遗书》本点校、翻译。

# 佐治药宫

昔我先君子,业儒未竟,治法家言。依人幕下,不二年罢归,曰:"惧损吾 德也。"后尉淇以廉惠著称。余不幸少孤家贫,年二十有三,外舅王坦人先生, 方令金山,因往佐书记。明年外舅解官持服,常州太守胡公,赏余骈体文,招 之幕下,闲以余力读律令,如有会心,稍为友人代理谳牍,胡公契焉。比胡公 迁苏松粮储道,余与偕行,凡六年,事之关刑名者,皆以相属,则无不为上游 许可。而见入幕诸君,岁修之丰者,最刑名,于是跃然将出而自效。嫡母王太 孺人,生母徐太孺人,同声诚止曰:"汝父尝试为之,惧其不祥,今吾家三世单 传,何堪业此?"余则跽而对曰:"儿无他长,舍是无以为生。惟誓不敢负心造 孽,以贻吾母忧。苟非心力所入享吾父,或吐及不长吾子孙者,誓不敢入于 橐。"二母曰: "然。儿慎勿诳,不惟汝父实闻此言,天高听卑,鬼神皆知之 矣。"明年,余遂以刑名学入长洲幕,时乾隆二十五年也,迄于今二十有六年 矣。夙夜懔慄,不敢违先人之训,重吾母九原怨恫。顾以余之迂朴戆愚,不解 谐时,而二十六年之中,未尝一日投闲。所主者凡十四人,性情才略,不必尽 同,无不磊落光明,推诚相与,终始契合,可以行吾之素志。岁修所入,足资 事畜,其诸分所当为之事,皆次第为之,取给修入而无所于歉。呜呼! 幸矣, 抑天之愍其诚,而不穷其遇者,拙者之报,固若是其厚欤? 今主人王君晴川, 以告养去职,余亦行将从宦。孙甥兰启,将有事读律,请业于余,因就畴昔所 究心者,书以代口,而题其端曰《佐治药言》。良药苦口而利于病,或未必无裨 乎? 书竟,并撤馆中旧联授之,其词曰:"苦心未必天终负,辣手须防人不堪", 盖亦悬之二十六年矣。呜呼! 余之所以自箴者如是, 自是而往, 亦唯尝存此心, 以无负吾先训而已。吏之职不一, 佐吏之事亦不一, 州县刑名, 其一端也。余 以素业于此,故言之独详,他所不及者,因端而扩充之,夫亦视乎其人而已。 乾隆五十年,中秋前五日,萧山汪辉祖,书于苕溪寓斋。

## 尽 心

士人不得以身出治,而佐人 为治,势非得已。然岁修所入, 实分官俸,亦在官之禄也。食人

读书人不直接从政,而只辅佐别人从事政务,是不得已而作出的选择。然而所得的收入,实际上是从官俸中分取的,因而也算是做官的俸禄。既然吃的是别人给的饭,却不忠心地替人谋

之食,而谋之不忠,天岂有以福之?且官与幕客,非尽乡里之戚,非尽乡里之戚,非有亲故,厚原而之水,谓职守之所系,借于乡里亲故,谓职守之所系,而视其主人之不。而视其主人之不。而,其免人谪乎?故佐治以尽心为本。

划,这样的人上天难道会保佑他不成?何况官员和幕僚之间,并不都是同乡或亲戚,并不是都有亲朋好友那样的感情基础,丰衣足食满足他们,敬为贵宾,甚至十倍、百倍于同乡亲戚故旧。这是由于职责把双方连在一起,而主人把他们作为左右手而信赖倚重。但若对主人的事情漠不关心,即使不遭上天惩罚,也免不了众人谴责。所以,辅佐长官要以尽心为本。

#### 尽 言

## 不合则去

嗟乎! "尽言" 二字,盖难言之。公事公言,其可以理争者,而以理争者,而以理争者。故尽,做有不知。故有不知。故事之以事之人,而利导之,"所利导之"。嗟呼,相? 在弦上,不得不发也"。嗟呼,相? 何言哉! 颠而不持,焉用彼相?

唉! "尽言"这两个字,太难说明了。对于那些公事公说,可以和他据理力争的,还易于尽言;然而当对方谋私利的时候,我自己坚持公利,这种情况之下,几乎没有不发生冲突的。于是敷衍了事的人就劝慰说:"工匠应照主人的模子做啊";或者因势利导,说:"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唉!这是什么话呀!一个人要跌倒的时候却不去挽扶他,那么在旁边作幕僚的人还有什么作用呢?利虽然足以让人迷惑,但若不是十分

愚笨迟钝的人,难道都会沉迷于其中吗?果真能够据理分析,反复研讨事情的因果、利害,直言强谏,那没有不幡然醒悟的。况且,在幕僚和他们的主人之间,并没有什么名分。如果与主人和同道合,就留下来辅佐他,这样我就没有对不起别人的地方;如果志不同、道不合就应该辞退,使自己无愧于良心。如果以去留来作抗争,可对方却始终执迷不悟,那么这种人就实在不是那种可以一起造福别人的人,我又还有什么可以留恋他的呢?所以要想做到尽言,不是愿意隐退的人是办不到的。

#### 得失有数

有人说:"贫穷的读书人把墨砚当成田。清 晨时得到了一个主人,由于言语不合就离开了 他;傍晚又得到了一个主人,因言语不合又离开 了他。那么寒苦的读书人在什么地方才能找到自 己的主人呢?"唉!这是眼光短小者的谬误。作 幕僚的看人行事,没有什么功名事业可以博取。 他的话如果行得通,他的理想也就能行得通,一 切以他所辅佐的人是否贤明与是否做出贤明之举 为转移。主人如不贤明,那么他辖区的百姓没有 不受牵累的。官员领取的俸禄,是老百姓的脂 膏; 而作幕客的收入, 也是来自官俸。留恋不舍 于官府馆舍,坐视为官者虐待残害百姓,良心上 忍不忍呢?何况当今之世,毕竟并不缺乏贤明公 正的官吏,他们也确实不同凡俗,卓然独立,声 望也一天天突出。不为奸狡的贪酷官员所赏识的 幕僚、却正是那些贤明的官员所寻求的。所以留 恋禄位的人,可能反而走向穷途末路;而刚正不 阿的人, 也并非得不到欢迎与尊重。

## 虚心

必行其言者,弊或流于自是,则又不可。宾主之义,全以公事 为重。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 言出必行的人,其不足之处也在这里,这样做有时是不允许的。幕僚与主人的关系,一切以公事为重。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虑,必有一得,正是这个道理。况且幕僚的智慧和能

力,不一定就比官员强,只不过官员往往碍于利 害关系,在处理事务和考虑问题时,难免犹豫不 定。而幕僚考虑问题时,只依据事理而不考虑情 势如何,也就不会在事局中沉迷。然而不管怎么 说,隔壁听一个人说话,或许始终不如当场观 他的表情。也有为官的人能力比幕僚强的。完全 听从幕僚的意见,对于官员自己的声价毫无损 害。但倘若幕僚一味坚持自己的观点,有时也会 坏事。所以,作为一个人幕辅佐的读书士人,在 向知己上司申述自己的观点时,尤其不能不虚 心。

#### 立 品

树立信义,才可以规劝别人,对待朋友也是 这样的。想让主人采纳你的意见,应先让主人确 实信任你的品德。为主人忠实服务,重要的是顾 全大义而不计较个人利益。凡是跟主人相互依 缘,效忠于主人的人,都是惟利是图之徒。一旦 不能满足他们的欲望,就容易招来灾祸。当你势 单力孤的时候,就有人离间你和主人的关系,这 时稍不检点,各种毁谤就会随之而来。因此,想 要实现志向的人,不可不首先树立自己的良好品 行。

## 素 位

幕客以力自食,名为佣书, 日夕区画,皆吏胥之事,而官声之美恶焉,民生之利害资焉。 非与官民俱有宿缘,必不可久居 此席者。自视不可过高,高则气 质用事;亦不可过卑,卑则休戚 无关。 幕客凭借自己的才能养活自己,名义上是受雇于主人,为他抄写文书,早晚做的完全是下级官吏们才做的事情。然而这些事却是关系一个官员声名好坏的大事,也是与百姓生计利害攸关的。一个当幕客的人,若不是跟在职官员以及当地百姓有着深厚感情,他在那儿一定是呆不长的。因此处在这个位置上的幕客,千万不要自视过高,否则就会意气用事;也不可自视卑微,否则,在思考问题和解决问题时,就往往对许多重要问题都漠不关心。

#### 立心要正

谚云:"官断十条路"。幕之制事亦如之。操三寸管,臆揣官事,得失半焉,所争者公私之别 而已。公则无心之过,终为舆论 所宽;私则循理之狱,亦为天谴 所及。故立心不可不正。

谚语说:"官断十条路。"意思是一个官员, 考虑问题要周密。作幕僚的人,在处理公事时也 应该这样。握着三寸笔杆,心中思虑揣度着官 事,可能出现得失各半的情况。区别在于他的立 场是公还是私,这是要辨别清楚的事。心术正而 无所偏私,即使出了差错,也是无心之过,到最 后还是会被公众舆论所宽容;心术不正,包藏祸 心,即使完全是依法断案,也会受到天地良心的 谴责。所以作为一个幕僚,心术不可不端正。

#### 自处宜洁

端正心术首先在于廉洁自守。如果操守不谨慎,心中就会产生偏差。我们这些幕僚,都是些研究孔孟之学的儒生。假如到师塾教书,每年的薪水收入,也不超出数十两银子。而在幕府所得的收入,有时是当教师所得的数倍乃至数十倍,从来没有不够自己开销的。并且当官的人还有一些应酬开支,而幕客则不会有任何人前来索个者我说好话的,说:"这个人的操守品行值客人我说话的,说:"这是对您的客观评价,难道有什么不对吗?"我回答他说:"现在有人为一个淑女作媒,却声称她不淫荡,行不行呢?"那位客人大笑离去。

## 俭 用

古也有志,俭以养廉。吾辈游幕之士,家果素封,必不忍去父母、离妻子,寄人篱下。卖文之钱,事畜资焉。或乃强效豪华,任情挥霍。炫裘马,美行穉,已失寒士本色;甚且嬖优童,狎娼

自古就有俭以养廉的说法。我们这些靠游幕为生的读书人,家中要是稍有资财,也不会离开父母妻儿而过寄人篱下的生活。靠卖文为生,也算攒点家财吧。而有的人则勉强自己,仿效别人的豪华奢靡,尽情地挥霍享受,炫耀自己的裘衣美马,显示自己的打扮装束,已经丧失了读书人的本色了。更有甚者,玩童男、嫖娼妓、一掷千

金,连宴席的赏银也高达数两。剩下的钱,才拿去供家养口,对于嗷嗷待哺的家人,视而不见,置若罔闻。这种人春风得意的时候,就已经被熟知底细的人所鄙视。一旦失去了经济来源,就只能是靠典当抵押过日子了,而接下来就是向别人借贷。负债越来越重,而同时也越来越多地接受别人的恩惠。等到再做幕僚时,身不由己地为人情所牵累、被形势所羁绊。即使想要保持自己的操守品行,最终也难于自主行事,习惯和性格相辅成,身败名裂是难免了。所以,照我看来,我们这些人失于检点,并不是由于丧失了本性,但如果想永远保持我们的真实本性,那么首先就应该崇尚节俭。

#### 范 家

自己都没有做到节俭,是难以约束家人的; 一个家庭不讲求节俭,最终必会连累自身。贫寒 的读书人,设馆授徒,几个月下来的收入,少的 只有几两银子, 多也不过几十两, 家里的人亲眼 目睹这钱的来之不易, 所以在用钱的时候, 也就 特别节省珍惜。那些辅佐别人, 游于幕府的读书 人,每个月的收入可能有几十两银子,积蓄了几 个月再寄回去,数字就比较大了。家里人收到这 笔钱后,认为还来得容易,开始不大珍惜,以后 甚至浪费。这样,在幕府中支取薪水也仅够开 支,失去这一职位后必然人不敷出。这正好像俗 语说的"放下笔就穷"一样。因此务必要让家里 的所有人,都知道钱是来之不易的,这样他们才 能知道节俭。而那些不检点的人,钱来得更容 易,花得也就更迅速。这不是一般的事,大概是 天道在起作用吧!

## 检点书吏

衙门必有六房书吏,刑名掌 在刑书,钱谷掌在户书,非无谙 习之人,而惟幕友是倚者。幕友 官府中都有六种专门承办各种文书的胥吏; 如掌管刑事文书的刑书、掌管钱粮的户书等。这 除非在官员中找不到熟悉这些事务的人,不得不 依靠幕友。其实设幕僚就在于辅佐在职官员,并

之为道, 所以佐官而检吏也。谚 云:"清官难逃猾吏手"。盖官统 群吏, 而群吏各以其精力, 相与 乘官之隙, 官之为事甚繁, 势不 能一一而察之。唯幕友则各有专 司,可以察吏之弊。吏无禄入, 其有相循陋习,资以为生者,原 不必过为搜剔, 若舞弊累人之事, 断不可不杜其源。总之幕之与吏, 择术悬殊。吏乐百姓之扰,而后 得藉以为利;幕乐百姓之和,而 后能安于无事。无端而吏献一策, 事若有益于民, 其说往往甚正, 不为彻底熟筹, 轻听率行, 百姓 必受累无已。故约束书吏,是幕 友第一要事。

且约束其下属官吏的行为。有句谚语是说:"清 官难逃猾吏手"。道理很简单,一个官员统率着 下属的各级官吏,而这些下属,又各自凭藉自己 的精力和手腕,挖空心思,钻上级主管官员管理 上的漏洞。主管官员政事繁忙,难以事事躬亲, 一一加以检查。只有幕客诸人,每人都专门负责 着不同的事务,因此可以监查出下属官吏的舞弊 行为。这些下属的小官吏,没有官俸收入,但他 们却有相沿已久的陈陋习俗,作为自己的生活来 源。这本来不必过分地搜索挑剔,但是如果他们 因此而有营私舞弊骚扰他人的事情发生,一定要 杜绝其源头。总而言之,幕僚和小官吏,心术千 差万别。这些官吏乐于让百姓受到骚扰,以便从 中渔利; 而幕僚则希望百姓安安逸逸, 双方相安 无事。假如这些心术不正的下级官吏献上一条建 议,事情似乎也有益于平民百姓,他们申述之词 也冠冕堂皇。但如果不经过深思熟虑,轻听他们 的话,轻率执行,百姓必定会受累无穷。所以约 束好这些承办文书的小官吏, 是幕客们的第一件 重要事情。

## 省 事

"衙门"。"衙门"。"衙门"。"衙门",有,到则公率或差别,而相;他在所已流累,有,到则公率或差别,而相;他在所已流累,而相;他在所已流累,而相;他在所已流累,而相;他在所已流累,而相;他在所已流累,而相;他在所已流累,有少多人,有少人,有少人,有少人,有师而审房靠能余徒造,如乡村,

谚语说:"衙门六扇开,有理无钱莫进来。" 其实并非是说当官的人就一定贪婪、当小吏的一 定黑心。实际上,一张诉状获准进行审理后,衙 门中的差役就要到投状人家里去通知,那么这家 人就得请客送礼; 打发人进城探信, 还得付车船 差旅费用。而请示审理案件,是有一定期限的, 请讼师作证词,以及关心这个案件的亲朋好友, 相互邀约到庭。这以上诸人的开销花费,都是由 投诉者承担;有时候,审理案件的时间改变了, 上述各项开销就得重新来一次。除此之外,衙门 中其他差房,各种巧立名目的不合理规定,名目 繁多。谚语说:"在山靠山,在水靠水。"有些事 情是官府中法律不能禁绝的。至于勒索诈骗所得 的赃物,就更不用说了。我曾经当过幕僚,对于 判处斩首、绞刑、流放等重罪,没有不特意检点 的。不过最容易带来祸孽的,多半是民事官司。

听讼是主人之事, 非幕友所 能专主,而权事理之缓急,计道 里之远近, 催差集审, 则幕友之 责也。示审之期,最须斟酌。宜 量主人之才具, 使之宽然有余, 则不至畏难自沮。既示有审期, 两造已集, 断不宜临时更改。万 一届期,别有他事,他事一了, 即完此事, 所以逾期之故, 亦可 晓然使人共知。若无故更改,则 两造守候一日, 多一日费用, 荡 财旷事,民怨必腾。与其准而不 审,无若郑重于准理之时;与其 示而改期, 无若郑重于示期之始。 昔有犯妇, 拟凌迟之罪, 久禁囹 圄,问狱卒曰:"何以至今不剐? 剐了便好回去养蚕"。语虽恶谑,

比如有一个乡下农民、家中有十亩田、男耕女 织,所得收入可以养活好几口人。牵连进了一场 官司后,就要耗费三千文钱,于是就借高利贷来 作为官司费用。如此一来,过不了两年,就得卖 田偿债,卖掉一亩就少了一亩的收入来源,这样 一次次出售,不出七八年时间,就失去了经济来 源。虽然家道败落在七八年后才出现,但实际上 在官司开始的时候就已经埋下了。所以对官府来 说,若非十分急切的案件,应注意开导,不宜轻 易传讯提人。不是重要的人,应随时释放,不宜 随手牵连入案。被告中不少人, 何妨加以选择取 证。成百成千的证据罗列在一起,自然可以选择 和删除。少传讯一个人,就少牵累一个人。谚语 说:"堂上一点朱,民间千点血。"下笔判案前多 花一时半刻的心思,牵涉到这个案件的人就已经 受到了无穷的恩惠。因此幕僚必须刻意留心的事 情,是把减省事务作为上策。

#### 词讼速结

裁断诉讼是主人的事情,并不是幕僚所能负 责作主的。不过权衡事理的轻重缓急,斟酌讼词: 情况,催促差人召集有关人员审理,就属于幕僚 的职责了。公开审理的日期按照主人的才能加以 考虑,让他有较充足的时间,宽松地处理案子, 让主人不至于因困难而灰心。一旦宣布了审理日 期,原告和被告都已召集到了,就绝对不宜临时 再更改日期。如果到了开庭审理的日子又有其它 的要事,事情办完后应立即了结此事,而且逾期 的原因, 一定要解释清楚, 好让每个人都知道。 如若是没有任何理由就更改开审日期,那么双方 当事人多等一天就多一天的费用,既耗费了钱 财,又耽搁了官司,百姓的怨愤之情就会高涨。 因此与其批准进行诉讼而不审理裁决,还不如在 批准审理的时候郑重考虑; 与其公布了开庭日期 而改动日期进行,不如在还没有公布审理日期之 前就郑重考虑。以前曾有一个犯了法的妇女,被 判凌迟,后来在监牢中关了很久仍未行刑,她就 质问看守:"为什么到现在都还不把我剐成零碎?

盖极言拖延之甚于剐也。故便民 之事,莫如听讼速结。 剐了我以后,我就好回家去养蚕。"这些话虽然 是恶意的戏谑,但却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拖延 审判裁决甚至比让人受剐刑还要痛苦。所以方便 老百姓的事情,莫过于迅速地处理、裁决案件。

#### 息 讼

## 求 生

时行强而拒杀事主者,有唐氏一人。其他无入情实者,于初报时,与居停再三审慎。是以秋审之后,俱得邀恩缓减,是知生固未尝不可求也。

狱贵初情,县中初报最关紧 要。驳诘之繁,累官累民,皆初 报不慎之故。初报以简明为上, 情节之无与罪名者,人证之无关 出入者, 皆宜详审节删。多一情 节,则多一疑窦;多一人证,则 多一拖累,何可不慎?办案之法, 不唯入罪宜慎,即出罪亦甚不易, 如其人应抵, 而故为出之, 即死 者含冤。向尝闻乡会试场,坐号 之内,往往鬼物凭焉。余每欲出 人罪, 必反覆案情, 设令死者于 坐号相质,有词以对,始下笔办 详,否则不敢草草动笔。二十余 年来, 可质鬼神者, 此心如一日 也。

由于犯了偷窃罪,而杀害自己的妻子,被处以死刑;因人室偷盗又行凶杀害屋主而判死刑的,是一个姓唐的人。其他没有犯必死罪行的人犯,都在初审判决时,与主人再三详查。因此在秋审之后,这些人都沐浴皇恩,被缓决或减免死罪。由此可知,一线生机还是可求的。

#### 慎初报

对罪案要特别重视初报工作, 县里面的首次 案情报告, 尤为重要。反复地审问取证, 既累官 又扰民,原因就在于初报时不够审慎。初次案情 报告应该简洁明了, 与对案件无关紧要的情节和 人证,都应该详细审查核实,加以节删。多一个 情节,就会多一处疑窦;多一个人证,就会多一 个被拖累的人。怎能不谨慎呢! 办理案件, 不仅 仅是定罪应该谨慎,就是免除罪名也不要马虎。 假如那个人应该抵罪,却出于种种原因替他免 罪,就是让死者含冤。以前曾经听人说过在乡试 和会试考场里, 考生座位旁往往有鬼魂出没在那 儿。我每次要为人犯开脱减免罪行时,一定要翻 来覆去地酌量案情,甚至想象与死去的受害人当 面对质,如果我能回答他的质问,才开始下笔办 理。否则的话,我是不敢草率动笔的。二十多年 如一日,我如此行事,都可以和鬼神对质。

## 命案察情形

命案出入,全在情形。情者, 起衅之为者,争殴之状。 时之时,为情实,为情实,为明 的一个,为所有。 所持之具,与所伤之处,可以杀 所持之具,与所伤之处,可以杀 有心者为斗杀,可以杀 ,则狱情易混,则狱情易混,

命案的出入,全看作案时的情形。情是指案件的原因;形就是指争斗殴打细节。命案的起因是秋审案件时判为立即处决,或者缓决,或者从轻改判,作为区别的重要凭证。争斗殴打时的作案工具、被打伤的地方,可以作为有意还是无意杀人的区分依据。有意的人,是属于故意杀害,秋审后立即处决;无意杀人,是在争斗中误伤,可以归入秋审条款中的缓决类。如果对殴斗的具体细节不清楚,那么对案情就易混淆。这是最容

此是出入最要关键。审办时必须 令仵作与凶手照供比试,所叙详 供,宛然有一争殴之状,凿凿在 目,方无游移干驳之患。 易造成判案失误的地方。在审理承办的时候,必 须让检验死伤的仵作跟凶手按照供词所述摹拟犯 罪过程。罪犯叙述的详尽的供词,就宛如出现了 一个争斗殴打的场面,清楚地浮现在眼前。这样 才不会在办案中出现差错,也不会留下被迫改判 的祸患。

#### 盗案慎株累

1

只要赃证确凿,盗窃案就是确凿的,那么盗 窃犯的罪状也就成立了。一旦盗窃属实,就必须 受到法律的惩处。要谨慎对待的是,提供偷盗情 报的人和收购窝藏赃物的人家,往往是选择殷实 大户人家,借故牵累诬陷别人入案。对那些指引 路线的人,当然也要质问审理,但并无真凭实据 的,也可以释放。至于那些不明真相,受盗贼蒙 骗而收买、窝藏赃物的人,按照法律是没有罪行 的,但也要按照窃贼的供词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取 赃物。以前官府对这些人不派捕役去收审, 只命 令地保传下命令,并在官府文书公告中注明: "窝藏赃物交给地保,不必投案;没有窝藏赃物 的,则要写出文字材料加以辨解,不允许把他们 带庭审讯。"从来就没有窝藏赃物,却敢隐藏不 上缴的人,取消提审也是保全善良百姓的一个方 法; 因为只要一经差役提审, 不仅仅是要花上很 多钱,而且被盗贼牵连后,差不多要被同乡看不 起。把无辜受累的善良人,带到庭上和盗贼当场 对质,并不是一个贤明善良的官吏忍心干的事。

## 严治地棍

治理地方政治事务,是以安抚善良为基本任务,而安抚善良,最重要的事情则是锄强去暴。 地方上有地痞流氓,附近的老百姓都不得安宁。 这些地痞恶棍,假如敲诈勒索不能达到目的,就 会挑起事端,诬陷好人。更为严重的是诬告别人 参与赌博或嫖娼宿妓。这种事情,原本就没有任 何凭据,然而却可以将有旧怨的人家,一网打 尽;至于冤屈难以马上昭雪,等到审理捏造的罪 告,不提被告,则善良庶有赖焉。 惟是若辈倚胥吏为牙爪,胥吏倚 若辈为腹心,非贤主人相信有素, 上水之船,未易以百丈牵矣。 状,受害人遭受倾家荡产的命运就不用说了。只有专门处罚诬告之人,不提审被告,那么善良诚实的人,才会有了依靠。只不过,那些地痞恶棍们往往倚仗胥吏,给他们作爪牙;胥吏也倚仗这些恶棍的势力,把他们视为心腹,若非是一个贤明的官员,具有敏锐的眼光,这可真如逆水行舟,举步维艰啊!

#### 读 律

幕客佐吏,全在明习律例。 律之为书,各条具有精蕴,仁至 义尽。解悟不易,非就其同异之 处,融会贯通,鲜不失之毫厘, 去之千里。夫慕客之用律, 犹秀 才之用《四子书》也。《四子书》 解误,其害止于考列下等。律文 解误,其害乃至延及生灵。昔有 友人办因奸拐逃之案, 意在开脱 奸夫, 谓是奸妇在逃改嫁, 并非 因奸而拐,后以妇人背夫自嫁, 罪于缳首,驱诘平反,大费周折。 是欲宽奸夫之遣, 而几入奸妇于 死,是谓知其一不知其二也。故 神明律意者,在能避律,而不仅 在引律。如能引律而已,则悬律 一条,以比附人罪,一刑胥足矣, 何藉幕为?

做幕僚的人,都要熟悉法律条文。法律作为 法定文件,各一条款都具有精确的含义,其精神 和意思都非常完整。要理解很不容易, 不对法律 条例中相同不同的地方,加以融会贯通,极易失 之毫厘, 差之千里。幕僚运用法律条文, 就像秀 才运用"四书"一样。对"四书"理解或解释错 误,其害处只不过考试列为下等。法律条文理解 错误,就会祸及生灵百姓。以前我有个朋友,办 理一个由于通奸而私奔的案件, 他想为奸夫开脱 罪名,判定是奸妇自己逃离家庭后再改嫁,并非 是由于有了奸情才私奔,后来对这个妇女以背离 丈夫私自改嫁为罪名,判定死刑。以后判决被驳 倒重新审理,大费周折。想要宽容奸夫,却差点 置奸妇于死地。这就叫做只知其一,不知其二。 所以精通法律的含义,在于能够避免所作判决不 违背法理和法例,而不仅仅在于能够引用法律条 文给人定罪。如果能援引法律条文就够了,那么 摘取法律条文比划着给人定罪, 一个小小的文书 就够了,还要幕僚干什么?

## 读 书

学古入官,非可责之幕友也。 然幕友佐官为治,实与主人有议 论参互之任,遇疑难大事,有必 须引经以断者,非读书不可。向 在秀水时,有陶氏某,以长房独 学习前人知识然后步入仕途,并不能以此来要求幕僚。幕僚辅佐官员治理政务,实际上和主人也同样具有相互议政的责任。如遇到疑难大事,而必须引经据典来帮助决断的,就非读书不可了。我以前在秀水的时候,有陶姓人氏某某,以长房独子的身份过继给了叔父,后来生了五个

子出继叔父, 生五子, 而长子故 绝, 例得以次子之子为后。其三 子谋以己子后其伯兄, 因乘父故, 伪托遗命,令仲子归嗣本生。袒 次房者,谓以孙袮祖,礼难归继; 袒三房者, 谓本生有子而无后, 于情不顺, 归继之说, 未为不可。 荐绅先生,纷如聚讼,上台檄下 县议,余亦无能执中。长夜求索, 忽记《礼经》"殇与无后者, 祔食 于祖"之文,爰佐令君持议,谓 祢祖之论, 必不可行。陶某既出 继叔后, 断难以子归继本宗, 本 宗有子而绝,情有难安,请以其 主, 祔食伊父, 听陶某子孙奉祀。 大为上台所赏。后在乌程, 有冯 氏子,因本宗无可序继,自抚姑 孙为后,及其卒也,同姓不宗之 冯氏, 出而争继, 太守允焉。余 佐令君持议,据宋儒陈氏《北溪 字义》"系重同宗,同姓不宗,即 与异姓无殊"之说,绝其争端。 向非旁通典籍,几何不坐困耶? 每见幕中公暇,往往饮酒围棋, 闲谈送日,或以稗官小说,消遣 自娱, 究之无益身心, 无关世务。 何若屏除一切,读有用之书,以 之制事,所裨岂浅鲜哉?

儿子。可是长子死去了,按例应该以次子的儿子 作为后嗣。他的另外三个儿子都打算把自己的儿 子作为长兄的后嗣,于是利用父亲去世的机会, 伪造假遗嘱,命令次子归嗣本宗。偏袒次房的人 则认为把孙子立在宗庙中顶替先人,按照礼法来 说是很难归回本宗继嗣的; 偏袒另外三房的人则 认为,本宗有儿子却没有后嗣,按情理是讲不通 的, 归宗继嗣未必就不行。官府里的文人都聚在 一起争论,上级下令让县衙处理这一案件,我也 难以作出公正的判断。于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反 复思索,突然记起《礼经》中的句子: "夭折和 没有后代的人,可以和祖先在祖庙中共享祭祀"。 于是帮助主人推断我认为在祠堂里以孙子顶替祖 父位置的说法,一定不能实行。陶某既然已出继 叔父为后,很难再以他的儿子归嗣本宗。不过, 他的本宗虽然有儿子,但却无人继嗣,于情理上 让人不安,因此请求准许把他归立本宗祠堂,与 他的生父一起受子孙的祭祀。我这样处理这个案 件,深受上级的赏识。后来我在乌程时,有一姓 冯的人,由于自己本宗没有人可以继嗣,就自己 抚养他姑侄孙子作为后嗣。但等他死了以后,— 个同姓不同宗的冯某出来争继嗣的位置,太守受 理了此案。我当时在辅助主人处理政务,依据宋 儒陈氏的《北溪字义》所说:"族系最重同宗。 同姓不同宗, 其实与异姓并无不同。"处理了冯 氏争继的争议。假如不是熟悉典籍,岂不就无法 解决困难吗? 我经常看见幕府中放假的时候,幕 僚们总是饮酒下围棋,靠闲谈打发日子,或者拿 上一本野史、小说之类,作为自娱,消遣时光。 其实这些东西再多也对身心没有多大益处, 也与 世务没有关系。哪里比得上摒除一切无益的事 情,读点有用的书籍,然后把学到的知识应用到 政务中去,其所获得的裨益,难道会少了吗?

## 妇女不可轻唤

提人不可不慎固已,事涉妇 女,尤宜详审,非万不得已,断

提审人犯,不可不谨慎从事。而涉及妇女的 案子,尤其应该详细审理。非万不得已的时候, 不要传讯妇女当堂审讯。妇女犯了罪可以抓丈

断不宜轻传对簿。妇人犯罪则坐 男夫,具词则用抱告,律意何等 谨严,何等矜恤!盖幽娴之女, 全其颜面,即以保其贞操,而妒 悍之妇, 存其廉耻, 亦可杜其泼 横。吾师孙景溪先生讳尔周, 言 令吴桥时, 所延刑名幕客叶某者, 才士也,一夕方饮酒,偃仆于地, 涎沫横流, 气不绝如缕, 历二时 而苏。次日斋沐闭户,书黄纸疏, 亲赴城隍庙拜燬, 回署后眠食如 平常, 越六日又如前偃仆, 良久 复起,则请迁居外寓。询其故, 曰:"吾八年前,馆山东馆陶,有 士人告恶少子调其妇者。当核稿 时,欲属居停专惩恶少子,不必 提妇对质。友人谢某云:'此妇当 有姿首, 盍寓目焉?'余以法合到 官,遂唤之。已而妇投缳死,恶 少子亦坐法死。今恶少子控于冥 府,谓妇不死,则渠无死法,而 妇之死,实由内幕之传唤。馆陶 城隍神,关提质理,昨具疏申剖, 谓妇被恶少子所调, 法合到官, 且唤妇之说,起于谢某,城隍神 批准关覆,是以数日幸得无恙。 顷又奉提, 谓妇被调之后, 夫已 告官,原无意于死,及官传质审, 始忿激捐生,而传质之意,在窥 其色, 非理其冤。念虽起于谢某, 笔实主于叶某,谢已摄至,叶不 容宽, 余必不免矣"。遂为之移寓 于外, 越夕而陨。夫以法所应传 之妇,起念不端,尚不能幸逃阴 谴,况法之可以不传者乎?

夫,准备好证词,就用代理人代替犯罪的妇女出 庭,可见法律是何等慎密,何等体恤人民!因为 一个幽静娴淑的女子,保全了她的自尊心,也就 是保持了她的贞节和操守; 而对那种嫉妒成性、 凶狠泼辣的妇女, 保存她的廉耻之心, 同时也就 杜绝了她泼赖蛮横。我的老师孙景溪先生(讳尔 周), 讲述过他在作吴桥县令时, 曾聘用过一个 姓叶的人掌理刑名事务,这是一个很有才能的 人。一天晚上,他正在喝酒,突然仰面倒在地 上,涎水与唾沫横流,气息若有若无。经过了两 个时辰才苏醒过来。第二天,这个幕僚就关起门 来斋戒沐浴,在一张黄纸上写了祷告之词,亲自 赶赴城隍庙烧纸拜祭。回县衙后,睡眠和仪容都 跟平常一样。过了六天,又像先前那样仰面倒在 地上,过了好久才爬起来,然后向我请求迁移到 外面去住宿。我询问他迁居的原因,他说:"八 年前,我在山东馆陶作幕僚,有个读书人状告恶 少调戏他的妻子。正在核审稿件时,想要让主人 专门惩戒那个恶少,受害女子则不必到堂对质。 我的好朋友谢某却插嘴道:'这个妇女肯定很有 姿色, 何不叫她来看一眼?'我按照法律条文规 定可以传讯这个妇女当堂对质,就命人传讯她到 庭。没有过多久,这个妇女就上吊自尽了,恶少 也因此而被处死。目前这个恶少在阴间告状,认 为那个妇女不上吊自杀,那他也就不会判死罪。 而妇女之死, 完全是由于幕府中的人传讯所导 致。馆陶的城隍神发了拘捕的关牒文书,来质询 当初的事理,昨天我就是去上疏申诉剖白情由。 我说那个妇女被恶少调戏之后,按照法律应该到 庭对质,况且传讯妇女的想法,是谢某提出的。 城隍神批示进一步审查, 所以这几天侥幸得以安 然无恙。随即我又被提审, 说是妇女被调戏之 后,她的丈夫已经向官府提出了诉状,她也没有 自杀的念头;等到官府传讯要求对质审问后,才 感到忿激而自杀; 而且传讯对质的意思, 是想看 她的姿色,并不是要为她申冤主持公道。这个邪 念虽然是谢某想出来的,但笔下定夺实际上是由 叶某作主,谢某已经被带到阴司,叶某也不能得 以宽容。所以我一定免不了死啊!"于是我就让

他到外边去住,过了一晚他就死了。即使按照法律应该传讯的妇女,由于传讯人起念不端,心有邪念,还不能逃脱阴间的审判,更何况根据法律不必传讯的人!

#### 差禀拒捕宜察

余族居乡僻, 每见地总领差, 勾摄应审犯证,势如狼虎。虽在 衿士,不敢与抗,遇懦弱农民, 需索尤甚, 拂其意则厉声呵诟, 或自毁官票, 以拒捕禀究, 人皆 见而畏之, 无敢公然与之相触。 夫凶盗重犯, 自问必死, 拒捕之 事,间或有之。若户婚田债细故, 两造平民, 必无敢毁票以拒者。 拒捕之禀, 半由索诈而起, 然一 以拒捕传质,即至审虚,民不堪 命矣。余在幕中, 遇此等事, 直 将毁票存销,改差承行,止就原 案办理。其果否拒捕,属主人密 加确访,而改差票内,不及拒捕 之说, 以免串诈, 然其事每访辄 虚。故差禀拒捕,断断不可偏听。

我们家族居住在乡下僻远之地,经常看到地 保领着官府的差役捕拿犯人。他们气势汹汹,如 虎似狼,即使是乡村绅士也不敢和他们发生冲 突。这些差役,遇到了懦弱怕事的农民,敲诈勒 索更为厉害。稍有不满,这些家伙就会厉声责骂 训斥,或者自己毁坏官府传票,却以犯人拒捕向 上头报告。如此行事,人们见了他们都感到害 怕, 当然更不敢吃了豹子胆, 和他们对着干了。 那些杀人、偷窃等重案犯,知道自己一旦入官, 难免一死,因而拒捕的事情,偶尔也是有的。至 于像婚姻、田债等小事情引起的诉讼,被告和原 告双方的老百姓,没有哪一个人敢于销毁官府传 票, 胆敢拒捕的。那么有关拒捕的报告, 多半都 是由于勒索未遂而产生的。可是全都以拒捕罪传 讯对质,即使经过审讯并无其事,老百姓也已经 不堪折磨了。我在幕府中工作的时候,遇到这种 情况,只是把那张被撕毁的传票销毁,改派差役 重新办理,而且只按照原来所犯的罪进行审理。 至于这个犯人是否真的拒捕,只是叮嘱主人秘密 地加以调查访问,新的传票也丝毫不提及拒捕的 事,以免差役之间串通一气,共同诈骗。这种事 情,每次私下密查都会发现是假的。因此我认为 差役的报告中有关拒捕的事,绝不能偏信。

## 须为犯人着想

亲民之吏,分当与民一体, 况吾辈佐吏为治,身亦民乎?尝 见幕友位置过高,居然以官体自 处,齿鲜衣轻,渐不知民间疾苦。 一事到手,不免任意高下,甚或

热爱百姓的官吏,应当和百姓打成一片,更何况我们这些辅佐长官的幕僚,本身也是百姓呢?曾经见过这样一些幕僚,由于自己地位处得较高,居然以高官自居,生活奢侈,渐渐地不懂得民间疾苦。接手一件事情,随意处理了事。有时他们坚持的观点也未必正确,但仍然强词夺

#### 勿轻引成案

已经结案的案件就像一篇范文一样,只留下一些大致的规范。如果一定要照搬以前的案例作为标准,那就是刻舟求剑,办出的案子很少有准确的。即使是同一个盗贼纠集团伙盗窃,情况也会大不相同;同样是斗殴,可是其起因、经过却迥然不同。按照这个道理推导其他事情,没有完全相同的事情,稍微有一点儿不同之处,就应反复推敲。犯人能从这里获得生机,而断案的失误也从这里就得生机,而断案的失误也从这里出现。否则,对案情不精细地辨别分析,而一味搬用以前的案例,小则会招致犯人翻供,大则会产生误判,因此不能不谨慎从事。

## 访案宜慎

恃才之官,喜以私人为耳目, 访察公事。彼所倚任之人,或摇 于利,或蔽于识,未必俱可深信。 官之听信,原不可恃,全在幕友 持正不挠,不为所夺。若官以私 人为先入,幕复以浮言为确据, 恃才自傲的官员,总喜欢把自己的亲信当作 耳目,去察访公事。他所倚仗信任的人,或者为 私利所动摇,或者为见识所限制,未必都是些值 得深信的人。作为一个主事官员听信身边的亲 信,原本就是靠不住的,这完全要靠他身边的幕 僚主持正义,坚持公道。如果官员以亲信的话先 鲜不偾事。盖官之治事,妙在置身事外,故能虚心听断;一以访闻为主,则身在局中,动多挂碍矣。故访案慎勿轻办。

入为主,再加上身边的幕僚把一些虚浮的言辞作 为确凿的证据,那么就很少有不坏事的。官员处 理事务,决窍是要把自己置身事外,这样才能够 虚心听取各方面的意见,进而加以判断。一味儿 听信他人的调查,就会陷于案件中,行动起来会 有很多阻碍。所以调查案情一定要慎重。

## 勤事

办理幕务,最要在勤。一事 入公门, 伺候者不啻数辈, 多延 一刻,即多累一刻。如乡人入城 探事,午前得了,便可回家,迟 之午后,必须在城觅寓,不惟费 钱,且枉费一日之事。小民以力 为养,废其一日之事,即缺其一 日之养。其羁管监禁者, 更不堪 矣,如之何勿念?况事到即办, 则头绪清楚,稽查较易。—日积 一事,两日便积两事,积之愈多, 理之愈难,势不能不草率塞责。 讼师猾吏, 百弊丛生, 其流毒有 不可胜言者。譬舟行市河之中, 来者自来,往者自往,本无壅塞 之患。一舟留滞,则十百舟相继 而阻, 而河路有挤至终日者矣。 故能勤,则佐剧亦暇,暇自心清; 不勤,则佐简亦忙,忙先神乱。

处理幕府事务,关键在于勤勉。一件事情呈 报官方,有很多人在等待,拖延一刻,就让他们 拖累一刻。这就好像乡下人进城办事情一样,如 能在中午之前办好,当天就可以回家;如果过了 中午还没有办完,那就得在城里找个地方住宿, 不仅要多花费些钱,还白白地荒废了当天要做的 其他事情。小民百姓都是靠自己的劳力来养活自 己,耽搁了一天时间,就会减少一天的生活来 源。那些被羁押监禁的人, 更不堪承受了, 为何 不想想他们呢? 况且一有了事情就立即动手办 理,就会头绪清楚,调查起来也比较容易。如果 一天堆积一件事,那两天就堆积了两件未处理的 事,积累得越多,处理起来越难;迫不得已时, 办理起来敷衍了事,以搪塞责任。而那些奸诈的 讼师以及奸猾的役吏,也就会趁机混水摸鱼,各 种弊病层出不穷,产生的严重后果难以言表。就 好像船在河道中行驶,来去自如,根本就不必担 心河道会阻塞不通。可是一只小船停留不前,随 着就会有十只、一百只小船被堵在河里,有时甚 至一整天。由此可知,能够勤勉工作,即使事情 繁忙也会闲暇有余,就会内心清静平淡。如果工 作不勤勉,即使干很简单的事情也会忙忙碌碌, 会使人神昏意乱, 干不好任何事情。

## 须示民以信

官能予人以信,人自帖服。 吾辈佐官,须先要之于信。凡批 发呈状,示审词讼,其日期早晚, 当官能够守信用,人们就会对他顺从。我们 这些作助手的人,必须首先要守信用。凡批示送 上来的状纸、通知审理诉讼案件,这些事情的处 理日期都应该有一个确定的准则。这样人们可以

按照日期办事,等候官方裁定,而不会产生浪费时间荒废产业的担忧。日期定得早些,必定会受到公众的称赞,即使由于其它原因稍微推迟,包括致人们的埋怨和不满。其次,要想当信任,必须作幕僚的人首先就据理力等信,不会有了以为当官的人,不可以的一个人。因为当官的人,不可以的一个人。当官的人,公事繁忙,偶尔找个机会体事的人。当官的人,公事繁忙,偶尔找个机会体事的人。当官的人,公事繁忙,偶尔找个机会体事的一个的责任在幕僚身上。

#### 勿轻出告示

条文教谕和告示,是整肃风气的一种手段。 这虽然是必不可少的,但是必须是所要公布的那件事关系重大,一定得指出其中利弊,让老百姓 都晓得事情的原委,或者勉励或者劝戒,而非满 纸空话套话,才会有用途。假如文书官吏把它 成一张没有用途的废纸,民众也把它看成是老生 常谈,只不过是抄录以前的稿子,随便涂抹两当 样不仅是省事的好办法,也算是为老百姓多造点 福。我经常看到贴告示的地方,那墙壁之下的 经常看到贴告示的地方,那墙壁之下多有 阴沟,甚至还安放着粪缸和便桶之类的东西。 经南打风吹,掉落在这些肮脏的东西之内,这就 亵渎了公文。这些损失和伤害就不细说了。

## 慎 交

广泛地交游结识朋友,互通消息,也是寻找 幕府职位的一个方法,但是不一定完全靠得住。 人如果能够拥有一个知心朋友,就死而无憾了。 但这样的知心朋友,哪能轻易得到?往往是交游 太滥,致使自己反而无法自立,这时倒不如那种 有一定之规的人,反而得以保全自己。况且善善 恶恶,选择全在于人。如果严格要求自己,无愧 于心,即使是素不相识的人,又何尝不能替你引 未尝不为引荐。况交多则费多, 力亦恐有不暇给乎? 荐呢?一个人交游多了,花费就多,财力上恐怕 也受不了吧!

#### 勿攀援

登高之呼,其响四应。音、其响四应。诸、其响四点诸、原称籍之实无相赏之实无相赏之实无相赏之实无相赏之实无相赏之。,称"我有人",是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人",一个"一个",一个"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一呼百应是人们都羡慕的地位。不过我们这些幕僚的名声,却不藉助于那些有权有势的权贵夸奖赞赏。其实在他们赏识你时,自会替你在各种场合说好话。如果一味巴结,依附投靠他们,并不会有多大帮助,这并非是这些人自高自大、不愿帮助我们。即使胸襟开阔、礼贤下士,做得高自大、不可能抽出时间来礼待我们,做得家主人礼贤下士的精神,而我们这些人羞辱轻视,实在是毫无意义的行为。总之,那些权贵若需要使用我,自然会来求我;我们如果去求他们,反而是徒劳无益的。因此我主张以自立为主,不要去攀附权贵。

## 办事勿分畛域

州县幕僚有五种,分别是:刑名、钱谷、书 记、登记和税收官员。这五个职务,多的时候达 到十多个人, 少的时候两三人就够了, 他们划分 职责,各司其职。而刑名和钱谷两个职位却是要 害部门,官吏的政绩和百姓的命运都托付给了他 们。因此处在这个位置上的官员,必须把公事作 为自己的事,不要把职责分得太清楚。对上司要 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才行。因为在官员中间,职 务是分清楚了的;而在百姓面前,他们心目中的 官就只有一个。谚语说:"一个人的谋略,比不 上两个人的智慧。"假如认为事不关己, 眼睁睁 地看着事情出错而漠不关心;或者由于是自己的 职权所在,而容不得旁人提建议,这两种做法都 违背了敬忠公事的本义。不过, 听取他人建议, 放弃自己不太好的方法, 决定权是在你手中。可 是作为局外人,对别人提出建议,有时应委婉,

之人,效千虑之得,则或宜委婉, 或宜径直,须视当局者之性情而 善用之。否则贤智先人,转易激 成乖刺耳。 有时可以直言,都必须针对主管官员的性格选取 恰当方式进行。否则,如果表现出强人一等,反 而导致双方不和。

#### 勿轻令人习幕

吾辈以图名未就,转而治生, 惟习幕一途,与读书为近,故从 事者多。然幕中数席,惟刑名、 钱谷, 岁修较厚, 馀则不过百金 内外, 或止四五十金者。一经入 幕,便无他途可谋,而幕修之外, 又分毫无可取益。公事之称手与 否,主宾之同道与否,皆不可知, 不合则去, 失馆亦常有之事。刑 名、钱谷, 谙练而端方者, 当道 每交相罗致,得馆尚易;其他书 记、挂号、征比各席, 非势要吹 嘘,即刑钱引荐,虽裕有用之才, 洁无瑕之品,足以致当道延访者, 什无一二, 其得馆较难。以修脯 而计,刑钱一岁所入,足抵书、 号、征比数年,即失馆缺用,得 馆之后,可以弥补。若书、号、 征比,得馆已属拮据,失馆更费 枝梧。且如乡里课徒,及经营贸 易, 都饱疏食, 勤俭有素。处幕 馆者,章身不能无具,随从不能 无人,加以庆吊往还,亲朋假乞, 无一可省。岁修百金,到家亦不 过六七十金,八口之家,仅足敷 衍。万一久无就绪,势且典贷无 门,居处既习于安闲,行业转难 于更改。终身坐困,始基误之。

我们这些人由于没能科举及第,转而寻求其 它谋生途径,而只有投身幕府与以前的学业比较 接近,因而往这条道上挤的人比较多。但是幕府 中的几个席位, 只有刑名和钱谷每年所得的报 酬,比较起来还稍稍丰厚一点。其余几个职位, 每年不会超出百两银子,有时候甚至只有四五十 两银子。而且,一旦进入幕府,就无法再从事其 它职业;经济上除了作幕僚的正常收入外,没有 其它经济来源。职务是否得心应手、宾主之间是 否志同道合,全都是一个未知数。和主人合不来 就离去,因而失去幕府中的工作是常有的事情。 对于刑名、钱谷方面的工作谙熟干练而又正直的 人,当官的人往往争相罗致,因而得到幕府工作 还容易; 其它如书记、挂号、征税各个职位,不 是由要人给说好话,就得由刑名和钱谷引荐,否 则即使富有才干、人品高尚,但能被主政官员求 访拜职的, 十无一二, 想进幕府谋职是很困难 的。从每年的收入来看,刑名、钱谷的职位,一 年的收入完全抵得上书记、挂号和征税官好几年 的收入,他们即使丢了工作,缺少钱花,但再次 得到这种工作后, 所得的收入仍可以弥补起失业 期间的损失。像书记、挂号和征税官这几个职 位,他们得到这份工作时也仍然很拮据,而失去 这个职位时,就会更为拮据。而且象在乡里招几 个学生来教,或者经营商业,还可以粗茶淡饭, 勤俭节约,日子还算过得去。在幕府中工作的 人,衣服不能不制,随从不能没有,再加上人情 送礼。和亲朋好友借贷等等,每一项都是不能减 省的。一年下来的收入才百多两银子,拿到家里 的也只不过是六七十两而已。对于一个八口之家 来说,仅仅是敷衍生活,勉强过得下去。万一好 故亲友之从余习幕者,余必先察其才识,如不足以造就刑钱,则四五月之内,即令归习他务。盖课徒可以进业,贸易可以生财,作幕二字,不知误尽几许才人。量而后入,择术者,不可不自审也。

久都还没有找到新的职位,就不得不典当家财, 靠借贷过日子,甚至会连典当、借贷也没人帮 忙。而且已经完全习惯从事悠闲轻松职业的人, 要改行做其它事很难适应,于是终身受穷,究向 原因,完全是由于开始选择了错误的就业方作。 所以,亲朋好友中有要跟随我学习幕府工作。 所以,我一定先观察他的才能和见识,如果不是的 在刑名、钱谷方面加以培养的人,那么四五个的 在刑名、钱谷方面加以培养的人,那么四五个的 没私塾对生还可以使学业得以提高,从不自己 致易可以从中获得利润。幕僚这两个字,自己的 对能所长,然后再选择是否进入幕府工作。 选的 为能所长,然后再选择是否进入幕府工作。 选择 人生就业道路的诸君,在面对这个举足轻重的 题时,不能不作一番深刻的自我估价啊!

### 须体俗情

对想作幕僚的人来说,学习法律是一条好途 径。法律条文运用的妙处,在于善于体察人情风 俗。因为各个地方的风俗习惯往往是不相同的。 因而必须虚心地领会求教,因地制宜,对法律条 文随时加以调整补充。做了这些工作以后,再对 百姓公布法律、条例,就能做到上下协调。官员 和幕僚的声望也得以提高。假如一味照搬法律条 文,不能结合俗情变通,就会招致埋怨毁谤。古 人说得好:"非大利不兴,非大弊不除。"这真是 经验之谈,不能不注意啊!

## 戒已甚

余向在胡公幕中,初读律书时,临焉恐不能习幕是虑。友 时,惴焉恐不能习幕,独严惠人 各方语余曰:"以子之才之识, 为人佐治,所谓儒学医,菜作齑 者,非不能之患,正恐太能耳"。 余请其故,曰:"衙门中事,可结 我以前在胡文伯幕府中,刚开始学习研究法律的时候,经常惴惴不安,担心自己不能学会幕府中的工作。这时,有个叫骆炳文的朋友,为人端正方直,精明强干,深谙幕府中各种知识,我非常敬重他,他曾对我说:"凭你的才干和胆识,无论是为人处事,还是辅佐政务,都绰绰有余。如人们所说,让儒家去学医,将菜剁成粉末,并不是不能做,而是你太能干的问题。"我求他说

便结,情节之无大关系者,不必深求。往往恃其明察,一丝不肯放过,则枝节横生,累人无已,是谓已甚,圣贤之所戒也"。余心识之不敢忘,数十年来,觉受此语之益甚多。

说原因,他说:"衙门中的各种事情,可以了结时就让它了结,和事情本身没有多大关系的情节,就不要去深究。一个人往往仗恃自己的聪明,对问题的细枝末节,一丝一毫,都不肯漏掉,那就会枝节横生,给别人带来无穷的牵累。这就是无分寸,是圣贤所不干的。"我把这番话牢记在心。数十年来,我感觉这些话对我的启发和教益很多。

#### 公事不宜迁就

宾之佐主, 所办无非公事, 端贵和衷商酌,不可稍介以私。 私之为言,非必已有不肖之心也; 持论本是,而以主人意见不同, 稍为迁就,便是私心用事。盖一. 存迁就之见,于事必费斡旋,不 能适得其平。出于此者, 大概为 馆所羁绊。不知吾辈处馆, 非惟 宾主有缘, 且于所处之地, 必有 因果。千虑之得有所利, 千虑之 失有所累, 小者尚止一家, 大者 或遍通邑,施者无恩怨之素,受 者忘报复之端,所谓缘也。宿缘 有在, 虽甚龃龉, 未必解散; 至 于缘尽留恋,亦属无益。且负心 之与失馆, 轻重悬殊, 何如秉正 自持,不失其本心之为得乎?

幕僚辅佐上司, 所办理的事无非都是公事。 处理的原则,完全是贵在平和而坦诚地商量斟 酌,其中一点也不能夹有私心。说带有私心,并 不是说就一定是产生了坏念头。自己的看法本来 就是正确的,却由于主人有不同的意见而稍微加 以迁就,这就是私心用事。由于心里一存在了迁 就主人意见的念头, 在办理事情时就不得不费心 思居中周旋,而结果却不能把事情办得妥贴。之 所以迁就主人的意见,大概是被自己所处地位所 牵制造成的。但是这种做法,却是忘记了我们作 幕僚的人,并不仅是因为宾主之间有缘份,而且 也是跟自己所在的地方、必然有着某种缘份才会 聚在一起共事。考虑周到与否,它所施惠或所连 累的,小则一家人,大的有时就会是整个州县。 办理事情的人和与事情有关联的人之间,毫无恩 怨瓜葛,而接受处理的人也不明白受到报复的原 因,这就是缘份。如果缘份仍然存在,虽然意见 很不相合,未必就会分手。至于缘份已尽而恋恋 不舍,也是没有必要了。况且负民心和失去幕府 的工作,相比之下,轻重悬殊极大。怎么比得上 因坚持自己的根本原则而得到的收获呢?

## 勿过受主人情

合则留,不合则去,是处馆 要义。然有不能即去者,不仅恋 馆之谓也,平日过受主人之情,

相互融洽就留下,不融洽就离开,是幕僚行事的准则。然而也有由于不融洽却不能马上离开的情况,这不仅仅是留恋幕府职位,也由于平日过多地接受了主人的恩惠,在想辞职时却碍于情

往往一时却情不得。岁修无论多寡, 符票称事, 总是分所应得。 此外事, 总是分所应得。 此外多取主人量, 便是非分之 要, 可是有不办事。 故主宾虽甚相得, 与受必为 好支,即探支少修, 亦宜有节, 探支过度, 则遇有不合, 势不得 洁身而去矣。 分,不敢提出来。年收入无论多少,如果报酬和自己所付出的辛劳相当,就是自己应该得到的酬劳。除此以外多收主人分毫馈赠,就是接受了主人的恩惠。受了非分的恩情,有时就不得不做自己不该做的事。因而宾主虽然相处得很融洽,也应公私分明,纵然是预支薪水,也应该有所节制。否则,万一遇到意见不合时,就难以洁身而退。

#### 去馆日勿使有指摘

做官的是否得民心,在他离任时就会清楚; 做幕僚的是否自爱,在离任的时候也会真相大 白。辅佐主人治理政务,应该考虑到他离任的那 一天,不能留下满耳的恶名。幕僚和主人相处, 也应算到离职而去时,不留下坏的名声让人议 论。总之,做官的要得民心,应该清廉、勤勉、 慈善、多施恩惠,做事苛刻拘于细节的人与卑劣 的人一样受到人们的讥讽。幕僚是否自爱,关键 在于要廉洁、谨慎、奉公、勤勉,所以那些办事 迂回拖沓的人跟那些刚愎自用的人一样,都不会 受人喜欢。

## 就馆宜慎

幕僚的善恶,完全要根据他们所辅佐的主人来看。幕僚盯着的是主人手中的报酬,主人看重的是幕僚的才能。在开始时,宾主双方都是以利相交,各取所需。逐渐,宾主之间变得融洽起来,双方都觉得志同道合而亲近起来。好人和坏人知强凑合在一起,肯定是不会长久的。因此,与其饥不择食地挑选主人,辅佐一个坏人,连席子都还没有焐暖,就辞职离去,不如在没有人就不会有办起事来绊手绊脚的担忧,而且主宾系反而会越久越牢固。即使是异己小人,也难于挑拨离问这种情谊。我认为自己质朴憨厚,所以选择幕府时最为谨慎,因此从来没有在中途辞职离

卅年到处主人贤"之句,不可谓非天幸矣。通计幕游,自壬申者 也己已秋,凡三十四年。惟始二年,主者为外舅王坦人先生,不 在宾主之数,馀所主凡十六人, 其中无锡、慈溪二处,皆偶托也, 实则十四人而已,具详于左:

乾隆十九年甲戌二月, 馆常 州府知府胡公幕。公讳文伯,字 偶韩, 山东海阳人。其年冬, 迁 苏松常镇太粮储道,余偕行。明 年胡公督运临清, 余病不能与俱, 假馆无锡县魏君幕。魏君讳廷夔, 直隶柏乡人。至六月仍回胡公幕, 凡主胡公者六年。乾隆二十四年 十二月, 余欲专治刑名, 受长洲 县聘, 辞之归。乾隆二十五年正 月,馆长洲县郑君幕。君讳毓贤, 山东济宁人。是年十二月,以秀 水县孙景溪师召, 辞之归。乾隆 二十六年二月, 馆秀水县幕。景 溪师 讳尔周, 山东昌邑人, 余受 业师也。至次年八月, 升河南开 封府同知,去官,余即受平湖县 刘君聘,是月至平湖。刘君讳国 摴,号冰斋,奉天人。乾隆三十 二年正月, 升江西九江府吴城同 知,去官。余即受仁和县李君聘, 二月至仁和。李君讳学李, 陕西 三原人。是年十月,缘事去官, 余即受乌程县蒋君聘, 是月至乌 程。蒋君名志铎,号振庵,奉天 人。至次年五月、缘事去官。接 任者为战君,名效曾,号鲁村, 直隶宁津人,延余接办。九月叨 乡荐,十二月以会试辞归。乾隆

去的情况,就是这个原因。昨日告别幕府中的几位同事,我写下了"一事留将同辈述,卅年到处主人贤"的诗句,不能不说是上天对我的偏爱啊!我在幕府中供职的时间,从壬申年春到乙巳年(1752—1785)秋,共三十四年。除了开头两年辅助的人是我的岳父大人王坦人先生,不在宾主之数外,其余一共辅佐了十六个主人,其中在无锡和慈溪两处幕府中,我都只是很偶然的依托了一段时间。实际上只有十四个人,都详细地列在了下面。

乾隆十九年甲戌二月,供职于常州府知府胡公的幕府中。胡公名文伯,字偶韩,山东海阳人。那一年冬天,胡公升任苏州府松常镇太粮储道,我也随他赴任。第二年,胡公又到临清监督运粮。我有病没能同去,暂时在无锡县魏君幕府中供职。魏君名延庆,直隶柏乡人。到了六月份,仍然回到胡公幕府。算起来,总共在胡公幕中呆了六年。

乾隆二十四年十二月,我想专门从事法律工作,接受了长洲县的聘请,辞别了胡公幕府。乾隆二十五年正月,到了长洲县郑君的幕府,郑君叫毓贤,山东济宁人。

这一年十二月,由于秀水县孙景溪老师召请,我辞退了长洲县的职务。乾隆二十六年二月间,到了秀水。景溪老师字尔周,山东昌邑人,是我受业的恩师。

第二年八月, 孙景溪先生升任河南开封府同知, 我因而离职, 不久接受了平湖县刘君的聘请, 当月就到了平湖。刘君字国摴, 号冰斋, 奉天人。

乾隆三十二年正月,刘君升任江西九江府吴城同知,我因此辞职。不久又接受仁和县李君的延聘,二月里到了仁和。李君字学李,陕西三原人。

同年十月,仁和李君因事离职。我又被乌程 县蒋君延聘入幕,当月到了乌程。蒋君名志铎, 号振庵,奉天人。

第二年五月,蒋君因事离任。接替他的是战君,名效曾,号鲁村,直隶宁津人,延请我继续

三十四年五月,下第回,馆钱塘 芮公幕。公名泰元,号亨斋,云 南泰和人。至三十五年十二月, 以会试辞归。乾隆三十六年五月 下第回,受海宁刘君聘。以故人 战君官嘉善,辞不获,因却海宁 聘, 至嘉善。七月, 战君调富阳, 余偕行。九月, 孙公讳含中, 号 西林,来官宁绍台兵备道。公, 景溪师子也, 义不可辞, 乃去富 阳。馆宁波道幕者四月,十二月 以会试辞归。乾隆三十七年五月, 下第回。海宁刘君复以聘来,七 月至海宁。刘君名雁题,号仙圃, 河南光山人。居海宁者二年馀, 至三十九年八月,海宁县升为州, 刘君解官, 余归里。乾隆四十年, 会试成进士后,丁母忧归。九月, 馆慈溪黄君幕, 君名元炜, 不一 月辞归。时战君已由归安升海宁 州,以聘来,复就海宁。十二月, 以平湖刘君寻旧约, 辞之归。刘 君,前海宁令也。乾隆四十一年 正月, 至平湖, 凡四年馀。乾隆 四十五年, 刘君升杭州东海防同 知,余受署乌程县兴君聘,是年 五月至乌程。兴君名德, 号勉庵, 满洲人。至四十六年四月,前令 徐君回任,延余接办。徐君名朝 亮, 山东莱阳人。六月, 徐君丁 忧,去官,余归里。是年九月, 受龙游王君聘, 十月至龙游。王 君名士昕,号晴川,奉天义州人。 居龙游-年馀,乾隆四十七年七 月,王君调任归安,余偕行。居

工作。九月间承蒙乡荐,十二月时因要参加会试 而辞职。

乾隆三十四年五月,会试落第回家,就职于 钱塘芮公幕府。芮公名泰元,号亨斋,云南泰和 人。

乾隆三十五年十二月,由于要参加会试而辞职。第二年五月,再次落第归来。接到海宁刘君聘请,但因为以前的朋友战君在嘉善任职,请求辞职未被批准,于是我回绝了海宁的聘任。到了嘉善,呆了七个月,战君调任富阳,我也随同赴任。

同年九月,孙含中先生,号西林,赴任宁绍 台兵备道。他是我恩师孙景溪的儿子,义不能 辞。于是离开富阳,在宁波道幕府中任了四个月 幕宾。

同年十二月份由于参加会试而辞职回家。乾隆三十七年五月又考试落第。海宁刘君再次聘请,七月到海宁。刘君名雁题,号仙圃,河南光山人。我在海宁呆了两年多,直到乾隆三十九年八月,海宁县升格为州,刘君不再任海宁知县,我也只好回家。乾隆四十年,我通过了会试成为进士。后来因为母亲去世而回家守丧。九月又到慈溪黄君幕府中任职,黄君名元炜。不到一个月又辞职回家。

当时战君已由归安提升到海宁州,来聘请我,于是又一次到海宁。十二月由于平湖县令刘君要我践以前的约定,于是辞别前往,刘君就是先前海宁县令。乾隆四十一年正月,到了平湖,一共呆了四年多。

乾隆四十五年,刘君升任杭州东海防同知。 我于是接受了乌程县兴君的聘请,当年五月到乌 程幕府。兴君名德,号勉庵,满州人。

乾隆四十六年四月,前任县令徐君重新担任 乌程县令,继续聘用了我。徐君名朝亮,山东莱 阳人。同年六月,徐君由于母亲去世辞官守丧, 我也回到故里。

就在这年九月,又接受了龙游王君的聘请,十 月间到了龙游。王君名士昕,号晴川,奉天义州 人。我在龙游呆了一年多。乾隆四十七年七月, 归安三年馀,乾隆五十年八月,王君以母老告养,解官,余归里。

王君调到归安任职,我和他同去赴任。在归安我<sub>一</sub> 又在幕府中呆了三年多。乾隆五十年八月,王君 以母亲年老需要回乡侍奉为由辞官,我也就回到 了家乡。